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区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子洲县 2021 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项目单位：子洲县林业局

主管单位：子洲县林业局

评价时间：2022 年 7 月 31 日至 2022 年 8 月 1 日

组织方式： 财政部门 区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 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区项目单位自评

评价单位：子洲县林业局

上报时间：2022 年 8 月

子洲县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部门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19)238号)和《2020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0】260号)文件精神,子洲县林业局于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8月1日对子洲县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部门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子洲县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涉及9个乡镇、2个便民服务中心、1个街道办,42个造林作业区,共区划作业小班612个。可作业面积3.7万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整地、栽植。项目共需苗木1517000株,其中 $h \geq 0.7m$ 的油松777000株, $d \geq 0.6cm$ 山杏696480株, $d \geq 0.6$ 刺槐43520株。种苗费用1043.4万元,用工费用1850万元,生根粉费用7.4万元,项目2022年5月底完工。

(二)项目绩效目标。通过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建设,建立比较完备的防护林体系,改善区域生态环境,实现生态环境与经济协调发展的协调统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

组织开展子洲县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工作主要为了：

1、了解子洲县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财政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2、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并为子洲县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提出较好的意见。

3、加强内控制度的建设。

4、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二) 自评对象

再评价对象：子洲县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三)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四) 评价方法及工作程序

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1、前期准备

(1) 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

(2) 召开座谈会。对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反复讨论、征求意见，通知科室提供与之相关的资料，主要包括收集财务资料、项目立项、项目设计、招标、支付凭证、绩效目标等相关资料，为实施评价工作奠定基础。

2、组织绩效评价

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目标的相关佐证资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对相关资料进行查阅并进行分析、核实，确保所提供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将项目资料按照评价体系指标分类，形成资料清单。再次，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将存在的问题批注说明。最后，在与相关人员沟通过程中，直接对照资料清单核实，随时删除已核实的批注问题，确保项目已提交的资料名称、实施流程、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评价小组

评价 组 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吴雪冬	局长	子洲县林业局
	申靖	副局长	子洲县林业局
	拓刚刚	主任	子洲县林业局
	李航	副主任	子洲县林业局
	张虎	干事	子洲县林业局
	呼海波	会计	子洲县林业局
	乔飞	办公室	子洲县林业局

在自评过程中广泛征求意见，并按反馈意见对评价工作方案进行修改，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方案。之后，小组成员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对比、对项目的实施进行评分。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	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林业局	
项目负责人	吴雪冬	联系电话		19829352999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计划投资额(万元)	296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960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在建
其中：中央财政	2960	其中：中央财政	2960		
省财政(万元)		省财政(万元)			
市县财政(万元)		市县财政(万元)			
其他		其他(万元)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决策	4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子政发改科发【2021】511号	按文件执行
			立项程序规范性	依据上述文件进行立项	按文件执行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建设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造林作业区	42个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是否按预算绩效执行	是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960万元	2960万元
			资金分配合理性	是否全部用于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建设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960万元	100%
			预算执行率	2960万元	19.6%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否专款专用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建立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实施管理制度	100%
产出	40	产出数量	建设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3.7万亩	3.7万亩
		产出质量	配套设施完善率	100%	100%
		产出时效	完工时间	2022年5月	2022年5月
		产出成本	每亩招标价	800元	800元
效益	20	社会效益	防止返贫检测人口	≥200人	≥200人
		可持续影响	使用年限	长期	长期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80分 \leq 得分 < 90 分)；一般(70 \leq 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3、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1) 进行数据分析，提出绩效评价报告的初稿。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再评价报告初稿；

(2) 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再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子洲县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子洲县林业局2021年度部门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2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16 分，自评得分 16 分，占总分的 16%。

(二)、项目过程分析

项目过程情况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4 分，自评得分23 分，占总分的 24%。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共20分，自评得分18分，占总分的20%。

（四）、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40分，自评得分35分，占总分的40%。

五、存在的问题

（一）未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准确。

（二）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在执行中的约束力较低。

六、建议

（一）切实搞好绩效相关工作，完善并合理应用绩效管理制度，来完成相关绩效工作。

坚持科学、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绩效评价与整体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切实搞好专项资金的绩效工作，并按时公开，从而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提高预算执行率，充分认识预算执行管理工作的重要性
预算编制部门在充分考虑和结合本单位总体目标和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制定出真实有效的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 《子洲县林业局整体绩效再评价指标体系表》

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2021年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林业局		
项目负责人	吴雪冬		联系电话	19829352999		
项目类型	高标准农田建设					
计划投资额 (万元)	296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960			
其中：中央财政	2960	其中：中央财政	2960			
省财政	2048	省财政				
市财政	752.37	市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8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资金投入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4
产出		产出数量	5	建设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亩)	5	4
		产出质量	5	每亩栽植(株)	5	5
		产出时效	5	完工时间	5	4
		产出成本	5	每亩招标价(元)	5	5
效益	60	经济效益	10	直接受益农户年纯收入增加	10	8
		社会效益	10	受益防止返贫监测人口(户)	10	9
		环境效益	5	治理面积(亩)	5	4
		可持续影响	5	使用年限	5	5
		满意度	10	社会满意度	10	9
总分	100		100		100	92
评价等次	优回良[中口差口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70(含)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